

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持股 5%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、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张初全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2,812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.69%。上述股份为通过股权激励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7,500 股；通过协议受让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2,325,000 股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张初全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，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，减持不超过 6,140,394 股的公司股份，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，减持不超过 2,062,731 股，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67%；合计减持不超过 8,203,12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2.67%。（详见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1-071）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张初全先生于 2021 年 9 月 3 日、10 日、14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,132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%（详见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1-074；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1-084；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2%的提示性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1-086）；张初全先生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、10 日、11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,070,3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

0.67%；本次大宗交易与集中竞价合计减持 8,202,800 股，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2.67%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张初全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32,812,500	10.69%	协议转让取得：32,325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487,5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持股 5%以上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 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张初全	8,202,800	2.67%	2021/9/3~ 2021/11/11	集中竞价交 易、大宗交易	34.22— 40.36	303,347,424.10	已完成	24,609,700	8.02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张初全先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,140,394 股，实际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公司 6,132,500 股；张初全先生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，减持不超过 2,062,731 股，由于个人操作失误原因，实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 2,070,300 股，比计划多减持 7,569 股，但连续三个月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张初全先生合计减持 8,202,800 股，未超过计划减持总数量的 8,203,125 股，亦未超过其减持前持股总数的 25%，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-11-12